

中亿丰罗普斯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亿丰罗普斯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4月25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的召开事宜由公司监事会于2024年4月15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公司全体监事。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3名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安立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《关于<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人同意，0人反对，0人弃权。

《2023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2、审议《关于<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人同意，0人反对，0人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3、审议《关于<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人同意，0人反对，0人弃权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4、审议《关于<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 人同意， 0 人反对， 0 人弃权。

监事会认为：《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，不存在未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披露的情况，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。

5、审议《关于〈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 人同意， 0 人反对， 0 人弃权。

监事会经审核认为：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法律、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，符合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，在公司经营管理中得到了持续和严格的执行，在公司经营的各个流程、环节中起到了较好的控制和防范作用；公司内部控制的评价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。

6、审议《关于监事 2023 年度薪酬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全体监事回避表决，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情况详见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第四节“公司治理”相关内容。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详见 2024 年 4 月 26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、《证券时报》的《关于 2024 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》。

7、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 人同意， 0 人反对， 0 人弃权。

监事会经审核认为：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制定符合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的规定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。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。

本议案尚须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8、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 人同意， 0 人反对， 0 人弃权。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依据充分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计提后能更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，该事项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一致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事项。

9、审议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人同意，0人反对，0人弃权。

修订后的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将于2024年4月26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、《证券时报》，供投资者查阅。

上述制度尚需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10、审议《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人同意，0人反对，0人弃权。

监事会经审核认为：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不超过3亿元投资理财产品，是在确保经营所需资金和保证自有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，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共同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、合规。因此，同意上述资金的使用。

11、审议《关于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人同意，0人反对，0人弃权。

监事会经审核认为：2024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满足了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需要，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。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。

12、审议《关于苏州中亿丰科技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说明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人同意，0人反对，0人弃权。

监事会经审核认为：《关于苏州中亿丰科技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说明》如实反映了苏州中亿丰科技有限公司2020年度至2023年度累计业绩承诺完成情况。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。

13、审议《关于控股子公司实施超额业绩奖励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2人同意，0人反对，0人弃权。

监事会经审核认为：本次对中亿丰科技核心管理团队实施超额业绩奖励事项，符合公司与相关方的约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，议案审议及决策程序合法有效，我们同意本次超额业绩奖励的实施方案。

关联监事王安立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14、审议《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剩余 20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2 人同意， 0 人反对， 0 人弃权。

监事会经审核认为：本次收购有利于优化公司的业务结构与管理结构，增加公司的盈利能力；有利于充分整合发挥标的资产的资源优势，实现与公司的战略协同效应，不存在损害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。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。

关联监事王安立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15、审议《关于〈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3 人同意， 0 人反对， 0 人弃权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亿丰罗普斯金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4 年 4 月 25 日